

# 长江流域现非法采砂新苗头

## 以清淤之名盗砂 “蚂蚁搬家”式偷砂

“新华视点”记者近期沿长江调研发现,在持续严打的高压态势下,长江干流采砂管理秩序持续稳定向好。但在利益驱使下,一些不法分子将目光投向支流,借“清淤工程”之名行采砂之实,“蚂蚁搬家”式偷砂案件呈多发态势。

### 以“清淤疏浚”之名盗采

记者沿支流走访时多次碰到运砂船,其采砂大都打着“清淤疏浚”“河道综合治理”的旗号。

“有些船表面上看是疏浚工程船,证书齐全,但很有可能从事非法采砂活动,隐蔽性很强,增大了我们打击非法采砂的难度。”长江水利委员会砂管局督查处处长刘平刚介绍,这种清淤疏浚的工程船,行驶时如同普通船舶,升起采砂机具即可采砂。

“那种有6根吸砂管的盗砂船,一个小时就能吸纳约2000吨江砂,可以卖数十万元。”曾破获特大盗采江砂案的办案民警告诉记者。

一位长期参与水利项目评审的高校教授担忧,一些地方为获取经济利益、满足工程建设需求,以“疏浚”为名行采砂之实。“长江流域很多沿江区县都在排队申请‘疏浚’河道,对一些找我评审的‘疏浚’项目我都不敢签字。为了躲避上级主管部门的监管和审批,有的地方还把所谓‘生态疏浚’项目化整为零,把大项目切割成一个个小项目分段做。”

记者调研发现,一些盗砂团伙还通过虚开、伪造、重复使用砂石采运管理单,将非法采砂“洗白”。2021年7月,多部门联合执法发现一艘隐形吸砂泵船在长江中游某水域盗采江砂。警方查获了15张被虚开、倒卖的砂石采运管理单,每张单子卖出约10万元的价格。

### “蚂蚁搬家”式偷砂难防

记者在长江一条支流走访,沿河走不过两三公里,就看到3台小型吸砂机具停在河道中。有的是小型吸砂筏,用管子在水中吸砂,一人即可操作;有的是挖掘机,直接在裸露的河床上挖砂,再用小货车运走。记者沿河看到,因过度采砂,多处破碎的河床触目惊心:河道布满深坑,坑内水成了死库容,坑外干枯长满野草。

“这里以前有河道砂石可采区,挖了十几年后几乎没有大规模开采的空间了,现已禁止采砂。”当地一名乡镇干部说。不过,虽然明令禁止采砂,但持续不断的“蚂蚁搬家”式偷砂行为却屡禁不止。

在长江中下游走访其他支流时,记者也发现类似情况。水利干部和民警普遍表示,通过施行“四联单”(砂石采运管理单,一般一式四联)管理、借助科技手段加大巡查、频繁跨部门联合执法,长江干流非法采砂案件逐年减少。但长江支流的“蚂蚁搬家”式偷砂等小型化案件,成为当前多发问题,执法难度大、成本高。

“有的是村民偷偷采砂。我们来了他们就停下,走了他们又继续采。我们没有执法力量,很无奈。”一名乡镇干部坦言,尤其是去年以来干旱导致水位下降、河床裸露,“蚂蚁搬家”式偷砂更加便利。

去年年中,江西省永修县侦破一起“蚂蚁搬家”式非法采砂案,犯罪嫌疑人朱某、刘某等5人在一年多的时间里,“蚂蚁搬家”式盗采河砂获利数十万元。

长江荆江段某县级市因河砂优质而闻名,该地综合执法中心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小型化采砂案件遭遇执法难。“许多案件,盗砂少量多次,单次涉案金额常常达不到立案标准。”

采访中,基层执法人员告诉记者,小型采砂工具价格低廉也是案件多发原因之一。记者在电商平台搜索发现,只需3000元左右即可购买到安装有消音器的小型抽砂泵。“搭配简单浮筒即可用于抽取河砂,每小时可抽取25吨左右。”商家告诉记者。

同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李建华等受访专家表示,盗采江砂会带来多重负面影响:一是破坏水生生物栖息地,影响长江生态;二是可能导致地下水位下降,水质恶化,危及沿江群众饮水安全;三是过度采砂会大幅改变河床地貌地形,威胁堤防和船舶航行安全。

### 整治非法采砂应向支流推进

2022年,公安部组织长江流域11省

(市)和长江航运公安机关深入开展打击长江非法采砂犯罪专项行动,侦破此类案件270余起,打掉犯罪团伙90余个,查扣非法采砂、运砂船舶190余艘,查实涉案江砂220余万吨,涉案金额3.2亿元。

长江水利委员会相关负责人认为,随着经济复苏,砂石需求可能增长,需防范暴利驱使下非法采砂行为反弹。

2021年开始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对非法采砂行为作出明确规定:没收违法所得以及用于违法活动的船舶、设备、工具,并处货值金额二倍以上二十倍以下罚款;货值金额不足十万元的,并处二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罚款。

长江水利委员会相关负责人建议,提高对长江相关支流及湖泊采砂管理的重视程度,尽快将长江干流治理非法采砂的管理经验向全流域推广。

首先,统筹考虑干支流、湖泊的泥沙补给和资源分布,进一步完善疏浚砂综合利用相关制度和疏浚项目审批流程,制定符合各地实际的疏浚砂综合利用管理办法。同时,加快推进采砂智慧监管,以“技防”为主,“人防”为辅,推广电子围栏技术和电子计量技术,提高河道采砂监管技术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避免合法项目超时超量超范围采砂。

刘平刚等业内人士建议,继续加强对船舶改装的监管,从源头上减少偷砂船数量;加大对长江流域“蚂蚁搬家”式偷采的打击力度,定期巡查、突击巡查相关河段;加快统一砂石“身份证”,对砂石开采、运输、销售相关票据实行闭环监管。

“新华视点”记者 鹿泽新 董雪 李思远 韩振 (新华社武汉6月5日电)

## 市场监管总局曝光一批典型案例 民生领域反垄断执法亮剑

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持续加强民生领域反垄断执法,市场监管总局近日公布了2023年民生领域反垄断执法专项行动第一批典型案例。

在第一批13个典型案例中,包括11个市场垄断案例,2个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案例,其中5个发生在药品领域,8个发生在公用事业及保险等领域。涉案的相关药品用于治疗肿瘤、心梗、血透等重大疾病,关系着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涉案的公用事业,涵盖了供热、供气、餐厨垃圾收运等领域,提供着百姓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服务,相关市场具有较强的地域性。

以原料药领域为例,近年来原料药行业垄断行为频发,引发药品价格上涨甚至断供,严重扰乱医药行业正常竞争秩序,增加患者用药成本和国家医保支出,损害患者的健康利益。

在市场监管总局查处的远大医药与武汉汇海达成并实施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案中,涉及两种原料药分别用于生产去甲肾上腺素注射液和盐酸肾上腺素注射液,均为临床必备药品。远大医药和武汉汇海的行为排除、限制了相关原料药和制剂市场的竞争,损害了相关制剂企业的合法利益,导致相关制剂价格逐年上涨并时常短缺,影响患者正常用药,增加了患者用药成本和国家医保支出。

国务院反垄断委员会专家咨询组专家、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张晨颖表示,本次反垄断执法专项行动依法查处多起医药行业垄断案件,从源头解决药价虚高问题,有效恢复医药行业正常市场秩序,维护了广大患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瓶装液化石油气与居民日常生活密切

相关。在安徽省市场监管局查处的蚌埠市安液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和蚌埠市鑫源气体有限公司达成并实施垄断协议案中,两家公司为攫取更多利润,多次协商达成并实施垄断协议,致使相关区域民用瓶装液化气价格短时间内持续上涨,严重破坏了市场竞争秩序,直接侵害了群众的切身利益。

在四川省市场监管局查处的成都市工程造价协会垄断协议案中,当事人在处理四川省工程造价协会转办的招标投标价格投诉过程中,组织会员单位联合抵制交易行为,制约了会员单位在参加招标投标项目方面的自主选择权,排除了限制了成都市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市场竞争,破坏了正常交易秩序。

“学平险”是针对在校学生及幼儿开发的一款商业保险,在重庆市市场监管局查处的重庆市巴南区八家保险公司达成并实施垄断协议案中,八家当事人属于具有竞争关系的“学平险”承保机构,通过达成和实施垄断协议,排除、限制了当事人之间的竞争,破坏了巴南区“学平险”领域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城市供热服务属于公用事业的一种,与社会民生密切相关。在山东省市场监管局查处的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案中,华能日照热力有限公司要求新建小区开发建设单位必须购买其销售的用热计量装置,否则不予供热验收;没有正当理由,对其供热范围的部分企事业单位由原来的按用热计量收费改成按面积收费,而其他同类单位仍按用热计量收费,使相关企事业单位承担了更多经营成本。

新华社记者 赵文君 (据新华社北京6月6日电)



## 我国首列出口新能源轻轨车辆下线

这是在中车唐山公司拍摄的中国中车出口阿根廷新能源轻轨车辆首列车(6月6日摄)。

6月6日,中国中车出口阿根廷新能源轻轨车辆首列车在中车唐山公司下线,这也是我国新能源轻轨车辆首个出口项目。这款新能源轻轨车,具有可拓展多种动力模式、灵活可变编组等功能,将服务于阿根廷胡胡伊省。

新华社记者 牟宇摄

## 首个跨省流域生态补偿提档升级

6月5日晚,浙皖两省人民政府在安徽合肥签署《共同建设新安江-千岛湖生态保护补偿样板区协议》,标志着全国首个跨省流域生态补偿提档升级。一江清水相连,两省变单一的资金激励补偿为涵盖水质、上下游产业人才合作等的综合补偿,从“一水共护”迈向“一域共富”。

新安江,发源于安徽省黄山市休宁县,汇入浙江省千岛湖,是浙江最大的入境河流。从2012年开始,浙皖两省连续

开展了三轮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试点。数据显示,试点以来,新安江水质连年达到补偿标准,安徽每年向千岛湖输送近70亿立方米干净水。

据介绍,新一轮补偿重在加强上下游产业人才合作,探索园区共建、产业协作、人才交流等多种合作方式,推动由单一补偿向综合补偿升级。

新华社记者 水金辰 刘方强 (据新华社电)